

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經營計劃表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|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班級 | 605 | 導師 | 邱妍禎 | 聯絡方式 | 24248191 轉 70 |
| 類別 | 重 要 內 容 摘 要 | | | | 備 註 |
| 班級 經營 目標 | 1、 培養正確的求知態度，營造良性讀書與競爭風氣。 2、 引導孩子主動發掘問題並尋求解決方案，發揮自身最大潛能。 3、 在孩子確定自身優勢劣勢的情形下，擬定未來學習規劃 4、 在學習過程中建立自信、學會處理學業、生活中碰到的困境。 5、 促進學生和諧的人際關係。 6、 協助學生養成良好的讀書習慣。 | | | | |
| 生活 常規 | 1. 不傷害自己 2. 不妨礙他人 3. 不違反校規 4. 友善環境 | | | | |
| 重要 活動 | 1、 第一次段考：10/7 星期一~10/9 星期三 2、 第二次段考：11/27 星期三~11/29 星期三 3、 第三次段考(期末考)：12/30 星期一~12/31 星期二。 4、 修業典禮：1/20 星期一 5、 高三學科能力測驗：1/18 星期六~1/20 星期一 | | | | |
| 請假規 定 | 1、 病假 ：家長簽名後 <u>連同請假卡附上【門診收據】</u> →導師簽名→繳回教官室。 2、 事假 ：請在 事前三天 告知導師，家長簽名假卡→導師簽名→繳回教官室。 尚未到校者：早上來電學校請假，越早越好 (1)、 導師手機：0968-034-927【如未接聽，請傳送訊息】 (2)、 行政辦公室：02-24248191 分機 已經到校者： (1)、 自行連絡家長取得同意後，至學務處拿外出單，導師簽名後離校。 補假卡：五天內補請假與繳交假卡，逾期者「不受理」銷假→曠課節數太多者，按校規規定辦理。 | | | |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<p>親師配合</p> | <p>1、請充分了解學校重要行程並注意孩子的作息。</p> <p>2、請多了解孩子的想法，多溝通。</p> <p>3、請留意與孩子於放學後及假日來往的對象及行蹤（特別是網路交友與群組網路發言）。</p> <p>4、本班為雙語班，經過一個學年的練習，學生口語能力有所成長，未來計畫要提升學生寫作與閱讀能力。學校有提供經費訂閱線上閱讀軟體，希望家長督促學生於課後多多利用軟體加強閱讀能力。</p> | |
| <p>其他</p> | <p>①段考後 10 天左右總成績出爐【請進入校務行政網頁查詢】</p> <p>②已取消紙本成績單寄送，請家長自行上網查看。</p> <p>③本校各單位有提供各項獎助學金供申請。</p> <p>④有宿疾或者不適合激烈運動的同學，請及早告知導師及體育相關課程老師。</p> <p>⑤導師 line@ QRcode：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p>605 班 Line group: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| |